

黑龙江省新闻简讯

黑龙江哈尔滨法轮功学员王泽滨被构陷到检察院

2024年12月19日，哈尔滨市香坊区法轮功学员王泽滨、赵欣被绑架。王泽滨被非法批捕，已被构陷到道外区检察院。

赵欣已于一月十八日被“取保候审”后回家。

香坊区通乡街派出所，办案人：钱多 手机：17604518334
香坊区公安分局
香坊区国保

黑龙江省哈尔滨市青川乡大法弟子于百灵家被骚扰

2025年1月25号，黑龙江省哈尔滨市青川乡派出所两个警察来到大法弟子于百灵家骚扰。警察让于百灵开门，于百灵没给开门。他们问于百灵窗户能打开吗？于百灵说能打开。

于百灵把窗户打开，一个警察说他们是社区民警，新来的，然后就问于百灵年货都买了吗？于百灵说都买了，另一个警察就在旁边拍照。于百灵说不要给我拍照，他还是在拍照。

黑龙江省哈尔滨市双城区万隆乡派出所伙同战胜村治保主任骚扰姜亚红

2024年9月26日上午10点多，战胜村治保主任陈会彬给姜亚红三妹夫打电话说万隆派出所问你大姐姜亚红在哪？

2025年1月11日下午，双城区万隆乡派出所指使战胜村村书记李泽生到本村法轮功学员姜亚红家骚扰。因姜亚红没在家，警察又到姜亚红妹妹家去问姜亚红在哪里。他们说现在哈尔滨要开亚冬会，法轮功学员和一些中共敏感人士都得被监视。◇

黑龙江省伊春市公安局副局长郑春遭恶报被查

【明慧网】（明慧网通讯员中国大陆报道）在中共迫害法轮功的二十五年有余，中共各级公安系统官员听命于中共江氏集团的迫害政策，直接残害当地法轮功修炼者，造下天大的罪业，致使他们恶报连连，尤其在中共官场“倒查三十年”中，诸多公安官员被查、被开除公职等。最近得知，辽宁省阜新市阜新县公安局国保大队长包福顺遭恶报死亡，黑龙江省伊春市公安局副局长郑春和河南省洛阳市前公安局副局长盛草飞遭恶报落马被查。

这正应了一句古训：善有善报，恶有恶报，不是不报，时候没到，时候一到，一切都报。而被查等还只是报应的开始，真正的报应会与其罪恶相符。

黑龙江省伊春市公安局副局长郑春遭恶报被查

二零二四年十月二十一日黑龙江省媒体报道，黑龙江省伊春市公安局党委副书记、副局长郑春涉嫌严重违法被查。

郑春，一九六二年出生。主要履历：二零零八年，任伊春市公安局美溪分局党委书记、局长；二零一七年至二零二二年历任伊春市公安局常委、党委副书记、副局长。期间，郑春追随中共迫害法轮功，对当地迫害法轮功学员的事件负有领导责任。

下面是郑春任伊春市公安局党委副书记、副局长期间，法轮功学



员被迫害的部分事实：

◎二零二二年七月七日下午，伊春市金林区善良老嫗法轮功学员李秀云和丈夫在家中被绑架，同时被抄家，后将未修炼的丈夫放回，李秀云被拘留十五天，原因不详。

◎二零二二年七月九日下午，伊春市金林区法轮功学员张培训被绑架，原因不详，详情待查。

◎二零二二年七月二十九日得知，黑龙江省伊春市乌翠区法轮功学员郭庆文被绑架。

◎黑龙江省伊春市金林区法轮功学员赵文广家于二零二二年七月七号被警察非法闯入，家中无人。警察抄走了大法书籍和私人物品。

◎黑龙江省伊春市南岔县法轮功学员，女，过年七十岁，原南岔县第二小学退休教师。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二十号左右，在福建省厦门市讲真相，被绑架。具体原因不详。开始告诉家属非法关押十五天。直到现在也没放回来。之后就失去联系。◇

信仰无罪 停止迫害

您知道吗？

法轮大法也称法轮功，是由李洪志先生于1992年5月传出的佛家上乘修炼大法，至今已弘传100多个国家和地区，法轮功的书籍被译成50种语言出版发行。李洪志先生和法轮大法获得各国政府各类褒奖、支持决议案和信函超过5800多项。“真、善、忍”的信仰得到了世界各族裔民众的爱戴和尊敬，但却在中国大陆一地受到残酷迫害。



迫害法轮功 法网难逃

二零二四年牡丹江地区法轮功学员遭中共迫害综述

【明慧网】（明慧网通讯员黑龙江报道）牡丹江法轮功学员遭中共迫害的情况仍然严重，二零二四年获知，1人含冤离世，11人被非法判刑，4人被非法庭审，2人被非法拘留，至少34人被绑架，多人遭骚扰。

一、1人含冤离世

◎牡丹江佗文霞含冤离世，残疾女儿被冤判15年入狱

黑龙江省牡丹江市法轮功学员佗文霞，在中共对法轮功长期的持续迫害中，自己曾被绑架七次，非法抄家多次，其残疾女儿牛晓娜被非法判刑十五年，被迫流离失所，佗文霞，身心俱疲，不堪重负，出现严重疾病状态，于二零二三年十一月五日含冤离世，终年73岁。

一九九八年十月，佗文霞带着女儿开始修炼法轮大法。期间，女儿坐在床上，做着不太标准的炼功动作，没想到竟马上有效果了：首先疼痛消失了，关节也渐渐消肿，病情明显好转。但因为关节骨膜已烂掉，骨头连在一起，很难像正常人屈伸活动。但是随着她坚持学法炼功，到了二零零八年夏，她已可以扶着凳子、双腿弯曲着走一小段距离，堪称奇迹。

一九九九年“七·二零”中共对法轮功的迫害开始了，佗文霞曾六次被牡丹江市警察绑架、关押。她曾被流离失所四年，遭牡丹江警察非法通缉。警察还强行住进她邻居的房子，二十四小时监控她，偷偷潜入她家安装窃听器，两、三个月后绑架记录中的法轮功学员。后来佗文霞带女儿迁居哈尔滨市。

二零二一年四月十九日，佗文霞第七次被绑架，女儿也被绑架、关押。佗文霞取保候审回家后。牛晓娜是一个重度残疾人，在家都需要父母照料，竟被非法关押在看守所三个月后才被取保候审。二零二二年九月底，牛晓娜竟被中共法院非法判刑十五年，被迫离家躲避迫害。铁路国保警察经常骚扰家人，佗文霞担心女儿安危，身心俱疲，

于二零二三年十一月五日含冤离世，49岁的牛晓娜于二零二四年三月再次被绑架，五月被劫持到黑龙江省女子监狱迫害。

二、11人被非法判刑

◎牡丹江法轮功学员董桂兰被冤判三年半

二零二四年八月七日，牡丹江市女法轮功学员董桂兰从集市回家时被绑架，被劫持到看守所，家中患病瘫痪的老伴无人照顾。二零二四年六七月份，董桂兰已被判刑三年六个月，董桂兰因血压高，当时没有收监。九月七日前后，董桂兰被劫持到黑龙江省女子监狱。

◎牡丹江市赵军被枉判四年入狱

二零二四年四月，牡丹江市法轮功学员赵军遭爱民区法院非法庭审，被冤判四年、勒索罚款一万元。赵军上诉，被非法维持一审枉判。二零二四年八月八日，赵军被劫持到牡丹江市（尖山子）监狱集训队，二零二四年十月得知，赵军已被劫入齐齐哈尔市泰来监狱，不让家属接见。

◎绥芬河市五位法轮功学员被非法判刑

二零二四年一月十八日，绥芬河市（牡丹江代管市）五位法轮功学员李鹏、王磊、姜学军、申玉国、张忠被国保大队警察绑架、非法抄家、构陷到海林市检察院。十月二十九日上午，海林市法院将非法庭审五名法轮功学员。虽然辩护人和律师做了有理有据的无罪辩护，但由于中共的后台操作和法官执行中共的迫害政策，这五位法轮功学员仍被非法判刑。李鹏被非法判刑两年六个月，王磊被非法判刑两年六个月、申玉国被非法判刑两年六个月、张忠被非法判刑三年六个月，以上四人各被勒索处罚金二千元。姜学军被非法判刑八个月，被勒索罚款二千元，之前姜学军的家属还被勒索九万元。

◎海林市詹瑞华、黄立成被非法判刑

牡丹江市法轮功学员詹瑞华，二零二四年五月二十九日被牡丹江市爱民区法院非法判刑两年六个月、勒索罚款一万元。具体关押地点不明。

同时被非法判刑的还有来自绥化市的法轮功学员黄立成，被非法判刑四年六个月、勒索罚款一万元。

◎林口县女教师刘本芝被枉判两年半

二零二三年五月十一日上午，林口县法轮功学员刘本芝女士，在林口县古城集市被跟踪的警察绑架，并遭非法抄家。被所谓“取保候审”后被放回家。在五个月中，她和家人多次遭警察骚扰。十一月一日，刘本芝被古城林业警察押到亚布力检察院非法审问。之后她被迫流离失所。二零二四年十一月中旬获悉，刘本芝于二零二四年八月再被绑架，后被当地法院（待查）非法判刑两年半。现被非法关押在牡丹江市迫害。

◎东宁市肖华遭冤判三年半

东宁市道河镇64岁的法轮功学员肖华女士，二零二三年九月十九日在讲真相时遭警察绑架、非法关押构陷，在牡丹江看守所关押期间被迫害出了高血压，有时高压达到240，在病重的情况下，于十二月二十二日遭海林市法院非法判刑三年六个月。肖华依法上诉，被非法维持原判，现肖华已经被劫持到哈尔滨女子监狱继续迫害。

三、4人被非法庭审

四、2人被非法拘留，至少36人被绑架

五、多名法轮功学员遭骚扰

六、牡丹江法轮功学员在黑龙江省女子监狱遭残害部份案例（略）

七、善恶终有报，敦促牡丹江公检法人员停止迫害，守住良知

中国有句古训：善有善报，恶有恶报，不是不报，时候没到，时候一到，一切都报。愿您弃恶从善，拥有一个美好的未来。节选◇